

崇拜與聖樂

第六章：屬天真糧

陳亦君傳道

(23) 聖靈降臨期

論到耶穌基督，《尼西亞信經》宣信祂是“神的獨生子，在萬世之前，由父所生。”這使得耶穌基督的身份不同於被稱為“神的兒子”的亞當、亞伯拉罕的後嗣——以色列，以及大衛家的君王們。神不但親自作證耶穌是祂的愛子，還按麥基洗德的系統立祂為永遠的祭司（希五6）。

因此，當門徒們請求耶穌讓他們在榮耀日坐在祂的左右時，耶穌回答說：「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。我所喝的杯，你們能喝嗎？我所受的洗，你們能受嗎？」又說：「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」神是我們的保護者，祂為要與人同在，搭救人，做人永久的居所，不惜道成肉身，親身為世人的罪做了挽回祭。「因自己的勞苦，他看見了，就心滿意足。因自己的認識，我的義僕使許多人得稱為義，必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」（賽五十三11；可十35-45）。

何謂“因自己的認識”呢？那是因為我們的神是信實的，祂不會讓自己的話落空，也不會讓自己的名受虧損。所以當耶穌在最後一刻心裏憂愁，向父呼求時，神從天上回應道：「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，還要再榮耀。」使徒約翰明白這一點，因此他在福音書中，以“道太初與神同在”作為開頭；並將讀者帶回到起初神創造天地的場景。讓我們也認識，原來我們的神，即是創造主，也是救贖主。